

北海市海城区税务局西街税务分局  
社会保险费限期缴纳通知书

北城税西分费限字〔2026〕3号

北海市绿枫广告装饰有限公司（纳税人识别号：  
91450500599812506R 社会保险费管理码：  
45050000001026867820）：

事由：责令限期缴纳社会保险费。

依据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》第六十三条。

内容：截止2024年5月28日，你单位存在未足额缴纳  
费款所属期为2022年8月1日—2023年11月30日熊欢、  
李小丽等2人企业职工医疗保险合计9,344.83元。

限你单位收到本限期缴纳通知书后15日内到北海市海  
城区税务局缴纳欠缴的社会保险费。

逾期仍未缴纳，我局将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  
法》相关规定依法强制执行。

告知事项：如对本通知有异议，可以自收到本通知之日  
起60日内依法向国家税务总局北海市海城区税务局  
申请行政复议，或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6个月内依法向人民  
法院起诉。

